40.

平顶山市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文件

平卫卫〔2021〕72号

平顶山市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加强卫生健康涉批中介市场管理
工作的通知

辖区各医疗卫生单位、涉批中介机构：

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健全卫生健康涉批中介市场体系，强化涉批中介机构管理，规范涉批中介市场秩序，逐步形成竞争有序、执业规范、服务高效的中介市场环境，服务全市卫生健康事业，现就进一步加强卫生健康涉批中介市场管理工作通知如下：

一、明确涉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

行政许可涉批中介服务事项共三项，分别为：

（一）审批事项：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审核，审批流程涉及中介服务事项：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二）审批事项：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审核和放射防护设施竣工验收，审批流程涉及中介服务事项：放射性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三）审批事项：放射诊疗许可，审批流程涉及中介服务事项：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报告、放射工作场所防护检测报告。

二、实施中介服务网上超市运行

（一）实行中介服务备案入驻制度。涉批中介机构，统一在区政务服务中心卫生服务窗口登记备案。登记备案后，方可提供服务。

（二）要入驻机构信息实行动态调整。涉批中介机构可以随时申请备案入驻，中介机构要及时完善服务内容、服务流程，动态调整相关信息。

三、加强涉批中介机构信用管理

（一）强化信用管理。完善考核评价和信用修复等机制，制定出台卫生健康涉批中介机构信用评价办法和实施细则，建立中介机构及从业人员信用档案，完善中介机构信用评价、从业人员资质等级及执业诚信记录等基础信息数据。

（二）强化信用应用。对五星级中介机构，择优推荐入选社会法人诚实守信“红名单”和服务重点企业库；对三星级及以上中介机构，择优入驻行政服务中心实体大厅；对信用评价差的中

介机构，卫生健康监管部门将实施高频率、高强度监管，限制其参与涉批项目。

（三）建立联合惩戒和市场退出机制。强化中介服务机构法律责任，严重违法失信的中介机构，列入黑名单，对情节特别严重需吊销中介机构及执业人员执业资质（资格）的，报请发证机关依法处理。

四、加大督查监管力度

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和卫生监督机构根据各自职责加强涉批中介机构的信用管理，指导监督本行业中介服务机构建立服务承诺、限时办结、执业公示、一次性告知、执业记录和信用管理等制度，细化服务项目、优化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质量，规范中介服务机构及从业人员执业行为。加大对涉批中介服务机构的监督执法力度，通过日常检查、双随机抽查、专项整治等方式，对中介机构规范执业、违纪违规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建立中介机构及从业人员违法执业举报投诉制度，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佛山市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1年7月27日